

# 培养“应国需、促法兴”的法治人才

## 全国政法大学“立格联盟”第十届高峰会议综述

7月20日，由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主办的全国政法大学“立格联盟”第十届高峰会议在郑州召开。

本次高峰会议围绕新时代政法高校法学教育的高质量发展、“一带一路”与政法高校法学教育改革、自贸区法治建设与法治人才培养三个主题开展深入研讨。共设有发展战略、研究生教育与培养、本科教育教学、师资队伍建设和组织及宣传思想工作、纪检监察、自贸区法治建设七个分会场。

中国政法大学校长马怀德、西南政法大学党委书记吴钰鸿、华东政法大学校长叶青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校长杨灿明、西北政法大学校长杨宗科、甘肃政法大学副校长郑高键、上海政法学院院长刘晓红、山东政法学院院长吕涛、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校长高新才分别作主题发言。

### 叶青：坚持复合型、实践型、国际化

华东政法大学校长叶青围绕“着力推进新时代政法院校法律人才培养”作主题发言。他指出，创新“新时代”法律人才培养模式必须坚持复合型、实践型、国际化三大方向。培养复合型法律人才，必须坚持人才培养过程的鲜明底色，培养德法兼修的高素质法治人才；坚持系统性法治思维的深度培养，促进将法学知识、法治精神、法律运用能力集成为法治思维；坚持实施“法律+”复合型的特色战略，深化复合型法治人才培养的机构体系建设，培养深厚的人文底蕴，宽厚的商法管知识，活跃的创新思维。培养实践型法律人才，必须强化院校与实务部门联合培养的机制融合，探索形成常态化、规范化的卓越法律人才培养机制；强化政产学研品牌项目的建设开拓。培养国际化法律人才，必须秉持培养政治过硬、本领高强的卓越法治人才的初心，秉持培养一流国际化实务人才的方向，秉持国际化引领的师资建设方向，秉持做强国际法律交流与合作理念。

### 杨宗科：建设发展新法科

西北政法大学校长杨宗科作了题为《适应新时代 建设新法学 发展新法科》的主题发言。他指出，建设新法学、发展新法科是适应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的客观需要，是法治中国建设的迫切要求，是一场正在兴起的法学教育领域“革命”，已逐渐成为学界的基本共识。

建设新法学、发展新法科的基本内涵包括7个方面：新法学、新法科应当是适应法

治中国建设需要的新的法学学科体系、是面向新的历史使命的新的法学知识体系、是体现新的指导思想的法学学术体系、是回应“五位一体”“四个全面”新布局的新的法学话语体系、是培养德法兼修高素质法治人才的新的教育体系、是建设法治中国需要的新的课程体系、是以构建法治人才教育培养共同体为新机制的合作体系。

西北政法大学在建设新法学、发展新法科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。在发展新法科方面，学校除了发展已有的反恐法学学科外，还新建设了国家安全法学、纪检监察法学、人工智能法学等新的学科发展平台。

### 刘晓红：人才培养应服务国家战略

上海政法学院院长刘晓红作了题为《突出“三性三化”，服务“一带一路”——上海政法学院法学教育综合改革的初步探索》的发言。她表示，上海政法学院始终坚持突出

法学教育的应用性、前沿性和系统性。

突出应用性，通过目标重构、学院重组、机制重建，瞄准人才培养和行业需求的结合点，完善协同育人机制，推进与行业深度融合，构建法治人才培养共同体，着力培养德法兼修的应用型法治人才。

突出前沿性，通过构建“法学+”的特色学科方向群、“法学+”的特色专业方向群，拓展“1+N”的特色海外办学项目，进一步强化差异化发展和错位竞争，立足我国法治理论和法治实践，紧盯学科发展前沿，适应“一带一路”建设和中国走出去战略需要，构建具有特色的法学学科、专业、教学体系。

突出系统性，是要推进服务国家战略品牌化，以中国—上合基地为平台，打造高端培训品牌，培养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司法执法人员；打造智库论坛品牌，为“一带一路”倡议提供智力支撑；打造法律服务品牌，推动“一带一路”法律机制创新。（徐慧 整理）

### 背景介绍>>>

“立格联盟”是全国政法类大学联盟，由英文 legal 音译而来。选用“立格”二字，寓意“建立规矩、建立规格、建设制度、树立标准”之意。“立格联盟”成立于2010年，联盟创建目的在于发挥各政法大学的法学教育优质资源，交流探讨法学人才培养模式，促进各校之间的交流与合作，增强办学实力和水平，进一步规范法学教育、提升中国法律人才培养质量。经过十年发展联盟由最初的五所政法高校，发展成为如今的九所政法高校；中国政法

大学、西南政法大学、华东政法大学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、西北政法大学、甘肃政法大学、上海政法学院、山东政法学院、河南财经政法大学。合作领域已逐渐扩大至学科建设、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师资队伍、国际交流合作、党的建设等各方面。“立格联盟”作为全国政法院校的交流研讨平台，自成立以来为共享优质法学教育资源、促进法学教育跨越发展、提高法治人才培养质量，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、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作出了突出贡献。

## 环境法专家齐聚清华法学院 直面立法节点、痛点、难点

# 破解自然保护地立法的法制困境

近日，清华大学环境资源与能源法研究中心、清华大学国家公园研究院共同主办的“自然保护地的法制困境”研讨会在清华大学法学院廖凯原楼举行。与会专家围绕主题展开热烈讨论和深度对话，为《自然保护地法》立法实现“良法善治”奠定基础。

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研究会会长、清华大学双聘教授吕忠梅首先介绍“自然保护地立法研究”项目的背景情况和此次会议的问计、问策目的。吕忠梅指出，从实践发展看，有几件对于立法非常重大的事情：一是中办、国办印发的《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》，对我国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

有了明确的“路线图”。二是国家公园体制改革探索的步伐加快，《国家公园法》已列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的二类立法计划，立法调研等前期工作已经启动。三是《自然保护地法》已纳入自然资源部2019年的立法计划。实践的发展呼唤理论支撑，也推动学术进步。

吕忠梅说，如何在目前自然保护地立法经验不足、立法理论研究不多、实践发展迅速但缺乏统一思路和统筹谋划的情况下，提出既有理论支撑又能解决实际问题的“良法”，有大量的调查和研究工作要做。这次会议，就是为课题组开展对国家公园、自然保护地现状和法律需求实地考察前的一次专题咨询会，将研讨主题确定

为“法制困境”，是希望各位专家帮助我们找到立法的节点、痛点、难点，以为今后的研究明确问题导向，也为实现“良法善治”奠定基础。

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副院长、全国人大常委会王毅回顾全国人大曾经几次启动自然保护区法、自然遗产法等相关法律但最终未能成功的历史，提出要总结多年来环境立法的成功经验和教训，分析如水污染防治法等环境立法、修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。自然保护地立法具有不同于过去环境立法的一些特殊性，明确科学判断标准至关重要，应研究有针对性的模式、路径、体系，处理好与国家公立法的关系。（徐慧 整理）

## 为构建法学教学共同体搭建平台

# 首届全国法学教育师资研修班9月开讲

□记者 徐慧

本报讯 记者近日获悉，首届全国法学教育师资研修班，将于2019年9月4日至5日在北京大学法学院凯原楼举办。本次师资研修班将以“民法教学方法：基础课与案例课”为主题，就当前民法教学中存在的基础知识不足、培养模式单一、技能训练缺乏等问题，以丰富多样的形式展开研修。全国法学教育师资研修班是公益性性质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近年来，中国高校中普遍存在着“重科研、轻教学”的现象。科研在某些场合成为评价教师最重要的甚至唯一的标准。这固然有发展中国家的整体性科研水平尚

处奋力追赶阶段，难以从容实现与教学同步对接和良性循环的历史性原因，同时，国内诸多高校包括教师个人，对“人才培养是大学核心使命”这一理念的认同感和接受度，仍然较为模糊和犹疑，因而出现了导向上的失衡。


科研与教学是大学教师的基本职责，两翼不可偏废。当前，关于青年教师在科研与教学中左支右绌、两难兼顾的话题时见报端。对此，不仅官方体制欠缺有效驰援，而且在学术领域中各种自发性的、频繁的民间交流，在教学领域中也相对稀缺。以刊物发表、同行评价、会议交流等作为联结内容，学术共同体的轮廓已日趋成形，相比之下，教学共同体的观念和建

设，在中国高校和教育界却远未得到应有的重视。正所谓“独乐乐不如众乐乐”，“微斯人吾谁与归！”建设一个携手共进的教学共同体，已经是中国法学教育界迫在眉睫的重任。

北京大学法学院愿意为此搭建平台。以每年9月10日教师节为约，北大法学院将持续举办纯粹公益性质的“全国法学教育师资研修班”。不仅端出北大自家经验，更面向全国法学院校各个专业，邀请那些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、具有独到的教学方法、具有积极探索教学改革的热情的第一线教师，围绕某一学科或某类课程，将他们的经验、方法和热情与全国高校法学教师分享。

### 名家荐读

本期推荐人：方新军（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院长、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）




**《民法思维-请求权基础理论体系》**

王泽鉴著

北京大学出版社

2009年版

**推荐理由：**该书重视方法论上的运用，所设实例主要针对民法领域重要的基本问题，并多引用判例学说及德国法的理论，有助于读者理解相关法律的解释适用，对提升读者的纯正法律思维和案件分析能力非常有帮助。



**《德国民法总论》**

（德）汉斯·布洛克著

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

2012年版

**推荐理由：**该书要言不烦，例举形象生动，解释严谨清晰，深刻论述了民法总论中各个法律制度的目的以及内涵，写作风格对王泽鉴教授影响非常大，值得仔细阅读。对于法律从业人员而言，阅读此书，对德国民事法律制度的理解会更加深刻，也能增进对中国法律制度的认识。



上海庄桦红磨曲轴工场遗失作废财务专用章壹枚，声明作废  
上海升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，声明作废  
上海上松润滑油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，声明作废  
上海奕韵物流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，28000000201610200496作废  
上海昌都物流有限公司遗失DP3552营运证，声明作废  
上海崧论投资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遗失营业执照副本，证照编号:29000000201601210470，声明作废  
上海享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，证照编号:29000000201901150286，声明作废  
大众出租市北分公司遗失发票4卷:33521903067001-100;33521903595201-300;33521903523401-500;33521903619301-400;声明作废  
上海朝文果蔬专业合作社遗失营业执照正本，证照编号:1500000201306250497，(98)声明作废  
上海泰芳农产品专业合作社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，证照编号:15000000201307040013，(14);税务登记证副本,税号:310115570801029,声明作废

上海翎钰消防技术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定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夯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定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然界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07MA1G09CF73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森楠建材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14MA1GW0198D,经股东会决定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帝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14551549104J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鑫迅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143125807376,经股东会决定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来符特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107831180471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林飞粮食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33101156793957066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映银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12312596018M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萌芮商贸有限公司注册编号:310120002688254,经股东会决定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双维印财务咨询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定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沪馨食品销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156314999956,经股东会决定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申胜物流有限公司注册编号:3102282068172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任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20MA1HMLCF00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缘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20MA1HK49283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妙祥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14MALGTJXMK52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威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10MA1G8AKB1K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奕恒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定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海宁丁尼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注册编号:310104000386082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奕夫依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147842749061,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,特此公告  
上海幻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上海六安工贸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上海圣境贸易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定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豫商(上海)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上海毓皇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上海欧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上海正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上海广融福贸易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上海崂林商贸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定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上海芳耀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定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上海舜祥投资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上海复瑞天册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  
上海琉夏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定解散,并已成功清算组,请内告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,特此公告

上海屿帮幕墙工程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定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5000万元减至人民币200万元,特此公告  
上海寰礼投资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1000万元减至人民币50万元,特此公告  
叙池(上海)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减至100万元,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要求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,特此公告

陆宽 遗失注销投资登报传媒 021-59741361 13764257378(微信同号)